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4月26日

送出日期：2021年4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 | 基金代码 | 162205 |
| 基金管理人 |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5年4月5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开放式（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刘欣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6年9月26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7年7月1日 |
| 基金经理 | 宁霄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0年11月04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6年07月01日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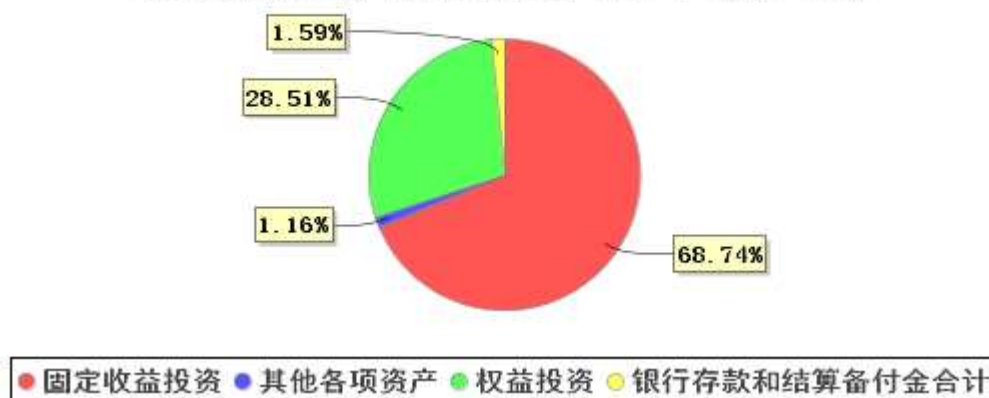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通过风险预算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回报，分享市场向上带来的收益，控制市场向下的风险。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其中，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A股；债券投资范围包括一年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等；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短期票据、回购、银行存款以及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 本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是：股票0—50%，债券20%—70%，货币市场工具5%—80%，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全面引进一种全新的投资策略——风险预算。风险预算是指基金在投资组合构建和调整前基于对市场信心的判断来分配风险，然后根据风险的分配限制来调整具体资产的投资策略，使未来的投资组合满足风险预算的要求，也就是说投资组合在构建和调整前其风险就已锁定。风险预算的策略将体现在投资的各个环节。大量应用数量化的事前和事后的风险控制手段是本基金的重要特色。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的一个重要参考来自于数理化的风险预算。 |

| | |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0%+富时中国 A200 指数*20%+中证金融债指数*15%+中证企业债指数*10%+中证国债指数*5% |
| 风险收益特征 | 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决定了本基金属于风险较低的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按要求对本基金进行产品风险评级，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

注: 详见《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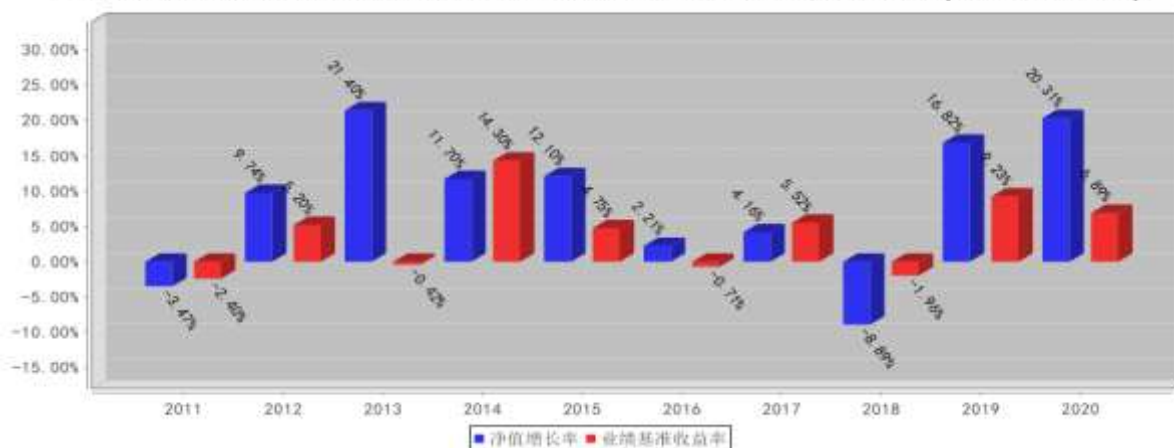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3月31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注: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 | M<50 万元 | 0.375% | 养老金客户 |

| | | | |
|-------|------------------|--------------|--------|
| (前收费) | 50 万元≤M<250 万元 | 0.30% | 养老金客户 |
| | 250 万元≤M<500 万元 | 0.1875% | 养老金客户 |
| | 500 万元≤M<1000 万元 | 0.125% | 养老金客户 |
| | 1000 万元≤M | 1,000.00 元/笔 | 养老金客户 |
| | M<50 万元 | 1.50% | 非养老金客户 |
| | 50 万元≤M<250 万元 | 1.20% | 非养老金客户 |
| | 250 万元≤M<500 万元 | 0.75% | 非养老金客户 |
| | 500 万元≤M<1000 万元 | 0.50% | 非养老金客户 |
| | 1000 万元≤M | 1,000.00 元/笔 | 非养老金客户 |
| 赎回费 | 1 天≤N≤6 天 | 1.50% | - |
| | 7 天≤N≤365 天 | 0.50% | - |
| | 366 天≤N≤730 天 | 0.25% | - |
| | N≥731 天 | 0.00% | -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0.70% |
| 托管费 | 0.25% |
| 其他费用 | 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支的其它费用。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详见《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第十二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基金间转换所产生的风险管理风险及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mfcteda.com>][客服电话：400-698-888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